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青岛市财政局

青科计字〔2011〕27号

关于印发“2012年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 支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青岛市“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为提高我市的自主创新水平，发挥科技对经济社会的引领支撑作用，按照《青岛市科技发展与项目管理暂行办法》、《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2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评审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将青岛市科学技术局编制的“2012年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印发给你们，请按要求组织项目申

报工作。

特此通知。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六日

2012 年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支撑计划 项目申报指南

一、公共领域科技项目申报重点

(一) 人口与健康

1、一般项目

主要面向临床医学的应用研究。支持重大疾病及常见病预防、诊断及治疗技术研究及开发应用研究，如心脑血管疾病、恶性肿瘤等重大疾病及免疫、代谢、消化及呼吸系统等常见病多发病防治研究；青岛市地方特色疾病防治及流行病学研究；社区及农村常见病多发病适宜技术的应用研究等；支持公共卫生与重大传染性疾病预防研究，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疾病如甲型 H1N1 流感、手足口病、性传播疾病等流行病学调查、快速检测方法及防控、诊断、治疗技术研究；针对精神心理疾病的干预与康复技术研究等。支持遗传性疾病防治与优生优育关键技术研究等；支持中医药适用技术在疾病诊治中的研究、中医特色诊疗技术研究及中医非药物疗法适用关键技术方法研究等。支持额度分别为 5 万元、8 万元和 10 万元。

2、重点项目

重点支持青岛市区域性临床医学中心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资

源共享模式研究、地方常见病原发性痛风遗传资源库的建立及家系致病易感性研究、干扰素- γ 对间充质干细胞免疫调节协同作用研究和活血化瘀法对动脉粥样硬化免疫炎症指标的影响研究等。支持额度为20万元和40万元。

3、申报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实际主持和从事所申报项目的研究工作，须具备副高以上技术职称或35岁以下已获博士学位的科研人员。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实施项目所需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具备完成课题任务的必要条件，经费预算合理，具有科学可行的研究方案和明确的预期目标。同一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2) 项目所在单位、合作单位应对申请项目进行实质性审查并承诺提供相应研究条件，保证项目的正常开展。申报项目的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技术路线成熟，预期目标明确，做好过程管理与考核。

(3) 为提高计划项目的立项率实行限项申报，由各有关职能部门负责对项目进行初审后推荐上报。申报限项如下：市卫生局85项（包括35岁以下具备副高以上技术职称或已获博士学位科研人员5项）；青岛大学医学院10项；青医附院35项（包括35岁以下具备副高以上技术职称或已获博士学位科研人员5项）；市计生委5项；部队医院和其他驻青医院的申报项目3项；各区市科技局2项。

（二）农业科技

1、支持重点

——种业工程专项

重点支持专用玉米、高产优质抗逆花生、高产小麦、优质多抗十字花科蔬菜等农作物新品种培育与产业化推广；里岔黑猪、五龙鹅、琅琊鸡等地方特色畜牧品种的选育与标准化养殖研究推广。

——果蔬等农作物品种引进及病虫害防治、节本高效栽培技术研究示范

重点支持猕猴桃、茶叶等果茶、都市家用型优质蔬菜等主要经济作物品种引进与选育、常见病虫害综合防治关键技术研究；蔬菜、果茶等经济作物精准播种、施肥、灌溉等节本高效栽培关键技术研究；中低产田增产增效等关键技术研究。

——动物高效健康养殖和疫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重点支持高效、低毒、低残留抗菌、抗寄生虫和抗病毒兽药和兽用微生态制剂的研发；主要畜禽疫病综合防治技术研究；主要畜禽规模化健康养殖研究与示范。

——新型高效农药、除草剂和肥料研制关键技术研究

重点支持环境友好型水基化农药剂型的创制与筛选；新型生物源农药创制与应用；基因重组新型微生物病毒农药的开发与应用；新型生物肥料的研制与开发。

——食品加工、储运关键技术研究

重点支持植物源和动物源生物活性提取分离技术研究，功能食品开发；果蔬储运保鲜技术、畜产品冷链储运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发；植物源保鲜剂、防腐剂等生产技术研究。

——数字农业技术与装备制造关键技术研究

重点支持玉米等农作物播种、收获机械关键技术研究；农业机械智能化控制系统开发与应用；基于互联网的农业生产智能化监控系统、农业决策支持系统集成开发与应用。

——农业生态环保及修复关键技术研究

重点支持多种生物联合协同修复污染土壤关键技术研究；畜禽粪便污染物对土壤环境影响的安全评价及营养调控技术研究；沿海滩涂植被修复生物学研究。

——农村社区环境保护及资源再生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重点支持绿色农村社区规划和节能节材型住宅建设技术研究；农村生产、生活废弃物综合处理关键技术研究；农村新能源开发利用关键技术和产品研发。

——都市园林景观关键技术与示范

重点支持耐寒、抗旱都市园林景观树种、花卉品种的引进繁育、常见病虫草害综合防治与标准化栽培技术研究；盐碱地区、裸露山体绿化草坪草种筛选等技术与应用示范。

——对口支援专项

根据科技部对口支援工作部署，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农业优良品种种植技术、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应用、集合当地实际

的农产品深精加工技术等领域的研究。

2、资助额度

种业工程专项和数字农业技术与装备制造关键技术研究，支持额度 50 万元和 80 万元，项目数为 5—8 项；对口支援项目，支持额度 20 万元和 40 万元，项目数 3—5 项；其他项目，支持额度 20 万元，项目数为 30—40 项。

3、申报要求

具有相应领域研究基础和生产工作条件的驻青高校、科研院所、农业园区、农业专业协会及企业，鼓励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采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的形式申报，要求企业按 1：1 配套项目资金；鼓励科技特派员以构建创新创业链形式申报。

（三）公共安全及城市建设

1、支持重点

一般项目

支持食品添加剂快速检测技术及设备的研究与开发；食品中重要禁用农兽药残留检测技术及设备研究与开发；饮料等食品、食品包装材料及农业环境中塑化剂的检测与风险评估等；重点支持交通安全保障技术、信息网络安全与管理、信息化与智能化刑侦技术研究及开发等。支持额度 20 万元，项目数为 6—10 项。

重点项目

胶州湾大桥、胶州湾海底隧道和地铁的突发事件预警、监测、控制、处置等技术研发。石油、化工、燃气、电力等事故灾

害预警与防控等技术研发与示范。支持额度 50 万元和 80 万元，项目数为 4—6 项。

青岛世界园艺博览会科技专项

重点支持 2014 年青岛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污水与废弃物综合处理及资源化系统工程应用；世园会花卉新品种引进与应用研究等技术研究与示范。

2、申报主体

具有相关领域研究基础的企事业单位，鼓励产学研单位联合申请。申报单位应具有相应领域研究基础和生产工作条件，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专业性强、技术水平高，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

(四) 节能减排与环境保护

1、支持重点

一般项目

重点支持农村及小城镇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处理技术、节能型新型墙体材料、乘用轮胎翻新成型硫化技术、市政管网节能保温技术。支持额度 20 万元，项目数为 4—6 项。

重点项目

重点支持超薄绝热保温装饰板系统技术、基于氧化脱硝技术的高效废气处理集成系统技术、垃圾填埋场库区循环利用技术、城市矿产开发应用示范技术、废旧轮胎制取燃油及剩料回收利用技术、节能减排高效燃气热源等技术的研究。支持额度 50 万元

和 80 万元，项目数为 6—8 项。

2、申报主体

具有相关课题研究基础的企事业单位，鼓励产学研单位联合申请。申报单位应具有相应领域研究基础和生产工作条件，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技术水平高、市场需求大。

（五）技术标准

1、支持重点

重点支持先进设计与制造、企业信息化等提升装备制造业技术水平，节能减排、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与新材料等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和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城乡管理与服务、社会责任与社会信用等支撑服务业快速发展，以及重点领域国际标准突破和优势标准国际推广等提高国际竞争力的技术标准研究项目。具有市级以上（含市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资质的企事业单位，可申报重点项目，支持额度为 50 万元。其他项目支持额度为 30 万元。

2、申报主体

具有一定科研基础和标准研制能力的企业、事业、科研机构及行业协会等单位。申报单位应具有相应领域研究基础和生产工作条件，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技术水平高、市场需求大。

（六）软科学

1、支持重点

一般项目

——提高城市创新能力问题研究

高端科技创新平台引进建设问题研究；青岛市企业技术创新环境与发展战略问题研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与发展问题研究；培育壮大创新型企业问题研究；青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现状与对策研究；青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现状与对策研究。

——科技进步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

“转方式、调结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研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律及政府作用机制研究；青岛市科技现代服务业发展问题研究；科技惠及民生发展问题研究；科技促进社会和谐发展问题研究；科技促进青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问题研究。

——推进蓝色经济区建设发展问题研究

青岛蓝色硅谷建设体制机制创新与重点产业发展对策研究；海洋产业技术示范试验基地和中试基地建设与发展研究；海洋科技创新体系和产业科技支撑体系综合研究；推进青岛蓝色经济区和高端产业集聚区一体化进程建设研究。

——科技创新环境与发展战略研究

青岛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配套政策研究；国内外城市之间科技创新政策比较研究；加强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相关问题研究；青岛市科技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分析；青岛科技成果转化问题研究。

——科技与金融紧密结合问题

青岛科技与金融、风险投资创新发展问题研究；青岛产业升级的财政、金融支持体系构建研究；促进青岛市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问题研究；鼓励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税收优惠政策研究。

重点项目

国内外先进城市科技创新政策对比研究；国外重点产业领域技术进展跟踪研究；国内同类城市优势产业发展比较分析研究；青岛市科技创新指数研究；青岛市创新型企业发展现状及培育对策研究；青岛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技术创新链与产业链发展研究；青岛市鼓励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政策研究；青岛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配套政策研究；青岛市西海岸新经济区战略布局与功能定位研究。

2、资助额度

一般项目支持额度为2万元和3万元，重点项目支持额度为10万元和20万元。

3、申报主体

具有相应领域研究基础和研究能力的研究团队，通过所属单位申报。

二、有关要求

(一) 申报项目必须符合本指南所规定的重点技术领域和支持方向，创新性强、技术含量高，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产业化前景。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技术路线成熟，预期目标明

确，经费预算合理，便于过程管理与考核。指南规定以外的项目不予受理。

(二) 项目申报单位应为青岛市行政区划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并优先支持产学研合作的项目，高等院校与地方的联合项目，应以企业和应用单位作为第一申报人，并提供规范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合作协议。

(三) 项目申报单位应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管理水平和人才团队，具备完成项目所必须的基础条件和资金配套能力。一般情况下，项目自筹资金不低于申报项目总经费的 50%（软科学项目除外）。

(四) 项目申报单位应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对科技专项资金能够全面实行预算管理，科研经费设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企业财务报表中应体现企业的研发投入。

(五) 项目申报单位若申报立项后应按时完成所承担的项目任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自觉接受科技、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及其委托单位的监理、检查和审计，确保取得预期的经济社会效益。

(六) 申报项目的负责人应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职业道德和实施项目所需的组织与管理协调能力。同一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七)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2 年（软科学项目为 1 年）。

三、申报说明

（一）申报渠道

申报单位登录市科技局网站（www.qdstc.gov.cn）或青岛市科技创新综合服务平台网站（www.sipc.cc）进入“青岛市科技计划管理平台”查看《项目申报系统用户操作手册》并进行网上申报。申报系统注册成功后，请妥善保存登录名和密码，以便随时进入系统察看项目申报及合同签订、项目管理等情况。

（二）申报材料

申报需登陆青岛市科技计划管理平台，在线填写《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信息表》，并上传《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申报书》、《青岛市公共领域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可行性报告》及其他相关附件材料（附件仅用于证明申请书中陈述的真实性、可行性和研究水平以及评审专家参考用）。

申报软科学计划项目的单位，需要在线填写《青岛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信息表》，并上传《青岛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及其他相关附件材料（附件仅用于证明申请书中陈述的真实性、可行性和研究水平以及评审专家参考用）。

各项目主管部门，通过申报系统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并添加意见后提交上传。

相关附件包括：

- 1、符合申报总体要求与各专项计划要求的有关项目及申报单位情况的证明文件；
-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当期财务报表和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报表（仅针对企业申报的项目）；

4、专利证书复印件、专利许可合同复印件；

5、创新评价表或查新报告；

6、其他相关材料。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申报

1、项目申报者有在研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

2、项目申报者有未按期完成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的；

3、项目申报单位的主管单位上年度市科技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按期结题合格率不足 70%的；

4、项目申报者在往年承担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中存在弄虚作假、不履行科技计划合同等不良记录的；

5、所申报项目知识产权不清或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

（四）项目受理时间及地点

受理时间：网上提交的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22 日至 9 月 8 日 17 时。

受理地点：青岛生产力促进中心

地 址：青岛市宁夏路 288 号青岛软件园 12 号楼 6 层

联系人：刘少青 宁 珊

联系电话（08：30—17：00）：88728989 转 802、803

值班电话（19：00—次日 07：30）：13708954517、18660238629

青岛市科技局综合计划处

联系人：万 钊 联系电话：85911343

青岛市财政局教科文处

联系人：刘海波 联系电话：85855995

主题词：科技 支撑计划 指南 通知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11年8月16日印发
